#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。
- 2、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。

#### 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1月22日下午2:3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1月22日9:30~11:30, 13:00~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21 日下午 15:00 至 2018 年 1 月 22 日下午 15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5 楼公 司会议室
  - 4、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  - 5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  - 6、主持人:公司副董事长李雪峰先生
- 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(代理人)共计7人,代表股份199,626,445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4.1830%。

其中,现场投票的股东(代理人)共1人,代表股份199,205,920股,占有 表决权总股份的 24.1320%;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 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,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,代表股份 420.525 股, 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509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,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# 议案1、《关于为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 199,626,44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项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 420,52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 议案 2、《关于子公司申请解除〈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书〉的议案》

同意 199,626,44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 420,52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四川英特信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: 连蛟 李铃涵
- 3、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: 经审核验证,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现场与会人员签署的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 特此公告。

>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